

优化比价关系调整医疗服务项目工作 领导小组职责及人员名单

组 长：李新忠 中卫市医疗保障局局长

副组长：孙素香 中卫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

杜永山 中卫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

成 员：龙文忠 中卫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主任

沈新平 中卫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副主任

苟进科 中卫市医疗保障局医疗保障科副科长

白 桦 中卫市医疗保障局基金监管科副科长

何进喜 中宁县医疗保障局副局长

张银强 中宁县人民医院副院长

领导小组职责：负责试点医院医疗服务价格调整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根据工作需要召开会议、研究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，督导工作落实，确保工作如期完成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由苟进科兼任办公室主任。办公室成员由市医保局和试点医院相关业务负责同志组成。市医保局成员为：陈少刚、周立芳、崔丽、黄海红；中宁县人民医院成员为：张涛、杨兵、刘建刚、莫秀梅、李静、李炜

办公室职责：负责试点医院医疗服务价格工作调研测算、方案制定、征求意见、宣传解读和相关会议的组织等工作。